## 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

民國100年八月十九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落實保護智慧財產權,處理學術網路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事件,依據教育部定「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」及「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網路規範」,訂定本處理程序。
- 二、當接獲校外單位檢舉本校有疑似侵犯智慧財產權事件時,行政管理中 心資訊組(以下簡稱本中心)受理後,將查出該 IP 之使用者,而後處 理的步驟如下:
  - (一) 本中心接獲教育部或區網中心轉發之檢舉信。
  - (二) 由本中心判斷網路事件類型。
  - (三) 若確定涉及侵權或資安事件,則立即封鎖該被檢舉 IP 位址 之網路連線權利。
  - (四) 依被檢舉 IP 查對所屬單位,並檢附相關檢舉事實,以紙本、 E-mail 與電話通知被檢舉單位之連絡人及主管。
  - (五)被檢舉單位根據本中心提供之網路侵權事件通知表所述內容,以E-mail 或電話通知該設備使用人,告知侵權法律責任,要求立即停止疑似侵權行為、移除事件相關軟體、控管該項設備,並先暫時停止該使用人網路使用權。
  - (六)被檢舉單位依調查結果,須於七日內回報事件的處理情形。 若事件情節重大者,依據「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網路 規範」及「學生操行獎懲辦法」等相關規定辦理懲處。
  - (七)若完成事件處理,通報校方相關單位後,重新開放該被檢舉 IP 位址網路連線之權利,並將該侵權設備列入追蹤輔導名 單。
  - (八) 將此事件回報處理情形回覆檢舉單位。
- 三、本處理程序經行政主管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# 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校園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流程

